

中国市政工程协会
城市照明专业委员会



关于对行业标准《道路照明灯杆技术条件》
征求意见的函

各相关单位及专家：

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标标函〔2014〕126号《2015年住房城乡建设部归口工业产品行业标准制订、修订计划》的要求，由中国市政工程协会城市照明专业委员会、常州市城市照明管理处等单位负责编制的行业标准《道路照明灯杆技术条件》已完成征求意见稿。现将该标准征求意见稿（附件一）寄送至各有关单位和专家，请对该稿内容进行全面、仔细审查，提出具体的修改意见和建议，按附件二填写。并以信件和电子邮件的形式于2015年6月20日前函告该标准编制组。

编制组联系方式：

通讯地址：常州市新北区衡山路6号常州市城市照明管理处

邮政编码：213022

联系人：孙晨辉

电话：0519-85119633

传真：0519-85119633

电子邮箱：373294354@qq.com

中国市政工程协会城市照明专业委员会

二〇一五年五月九日



附件一：《道路照明灯杆技术条件》（征求意见稿）

附件二：《道路照明灯杆技术条件》征求意见表